证券代码：002768　证券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6,25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41%。涉及回购注销金额130,271,978.81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42,850,000股减少至436,600,000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7月31日起生效。

一、回购A股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A股股份6,25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30%，最高成交价为23.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75元/股，成交均价为20.84元/股，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30,271,978.8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回购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6月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A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的6,250,000股A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回购A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公司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了债权人通知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A股股份数量为6,250,000股，已回购A股股份的注销完成日期为2026年7月31日。本次回购A股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42,850,000股变更为436,600,000股。回购A股股份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人民币普通股(A股)	398,450,000	89.97%	392,200,000	89.83%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941,733	31.60%	139,941,733	32.0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8,508,267	58.37%	252,258,267	57.78%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44,400,000	10.03%	44,400,000	10.17%
三、总股本	442,850,000	100.00%	436,600,000	100.00%

四、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除外)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王爱国	186,480,000	42.11%	186,480,000	42.71%
徐波	13,320,000	3.01%	13,320,000	3.05%
青岛世纪星豪投资有限公司	26,640,000	6.02%	26,640,000	6.10%
股份总数	226,440,000	51.13%	226,440,000	51.86%

备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五、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A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工作。

七、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0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苏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苏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苏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苏剑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11月26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苏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但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苏剑先生的辞职将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苏剑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苏剑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成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对苏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苏剑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6-059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本月	本月同比	本年累计	累计同比	本月	本月同比	本年累计	累计同比
新能源汽车	24,577	-44.47%	204,914	-7.51%	24,229	-45.65%	203,006	-6.31%
其中：赛力斯汽车	20,931	-50.52%	182,114	-8.61%	20,480	-50.86%	181,250	-6.53%
其他车型	2,995	32.58%	18,728	-32.00%	2,450	-27.13%	20,253	-32.17%
合计	27,572	-40.73%	223,642	-10.22%	26,679	-44.35%	223,259	-9.45%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6年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6-06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31，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4月22日~2027年4月21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2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975,47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2%
累计已回购金额	587,422,827.1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2.08元/股~91.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0日、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回购实施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18)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81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8%，回购最高价为56.30元/股、最低价为52.0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60,416,524.16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975,4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回购最高价为91.00元/股、最低价为52.0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87,422,827.1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8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8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为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工控")，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8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唐山工控函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尚未发现涉及本公司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8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2026年7月30日、7月31日、8月3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0.78%、20.96%、17.26%，累计换手率达49.00%，换手率较高。截至2026年8月3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13.18元/股。二级市场交易和估值受多方面因素影响，股票涨跌的波动风险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6-052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11,886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043,115,773股变更为4,043,103,887股。

2、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概述

1、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不低于65,000万元、不超过70,000万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381,400股，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0.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3、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3年6月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3年6月10日披露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14,391,980股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二、本次已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6年7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1,886股股份，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三、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43,115,773股变更为4,043,103,887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2,862	0.09	3,502,862	0.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9,612,911	99.91	4,039,601,025	99.91
总股本	4,043,115,773	100.00	4,043,103,887	100.00

注：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以2026年7月31日为股权登记日的《股本结构表》。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股份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中加睿新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8月0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睿新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睿新智选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73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子瑞先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于成晓女士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子瑞先生
任职日期	2026-08-04
证券从业年限	11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
过往从业经历	布里斯托大学硕士。2015年6月至2021年8月，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8月至2026年5月，就职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5月加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4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43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公司参与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7月31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十二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的投标工作，公司琥珀酸亚铁片、双氯芬酸钠缓释片均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基本情况

拟中选产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规格	包装规格	拟中选价格	采购周期
琥珀酸亚铁片	片剂	用于缺铁性贫血的预防和治疗	0.1g	36片/盒	10.63元/盒	执行之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缓释片	1.缓解类风湿关节炎、骨关节炎。脊柱关节病、风湿性关节炎等各种慢性关节炎的急性发作期或持续性的关节肿痛症状；2.各种软组织风湿性疼痛，如肩痛、腱鞘炎、滑囊炎、肌痛及运动后损伤性疼痛等；3.急性的轻、中度疼痛如：手术后(如牙科术后等)、创伤后、劳损后等的疼痛、原发性痛经等。	100mg	36片/盒	11.88元/盒	执行之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

注：上述拟中选信息均以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二、本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中选产品琥珀酸亚铁片于2022年11月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该产品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8,945.5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95%，2026年一季度实现销售收入1,906.2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87%。

公司拟中选产品双氯芬酸钠缓释片于2023年12月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该产品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8,936.0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94%，2026年一季度实现销售收入2,019.6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22%。

本次集中采购是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十二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中选药品，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公司上述产品本次拟中选价格与原销售价格相比有一定程度下降，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执行后，将有利于上述产品扩充合作渠道，促进国内市场的开拓，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三、风险提示

公司拟中选产品的采购合同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26-042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触及1%及减持至5%以下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周战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周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33,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7%，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的合计持股比例触及公司总股本1%及减持至5%以下。

一、权益变动触及1%及减持至5%以下的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截至预披露公告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10,774,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5%)计划自本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公司于近日收到周战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周战先生于2026年7月30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4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603,800股股份后总股本比例的0.653%)。周战先生持股比例从5.65%下降至4.99997%，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及减持至5%以下。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战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7月30日		
权益变动过程	周战先生因自身资金需要，于2026年7月30日以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41,100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易明医药	股票代码	002826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241,100	0.651	
合 计	1,241,100	0.65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774,925	5.65	9,533,825	4.99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74,925	5.65	9,533,825	4.99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6年5月8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本公告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周战	大宗交易	2026年7月30日	14.72	1,241,100	0.651	0.653
合计	—	--	—	1,241,100	0.651	0.653

注：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股数603,800股，扣除回购专户股数后，公司总股本为190,073,950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周战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4,361,702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189,720,000股的7.56995%。

本次权益变动后，周战先生持有本公司9,533,82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90,677,750股的4.99997%。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周战	合计持有股份	14,361,702	7.56995	9,533,825	4.999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9,533,825	4.99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61,702	7.56995	0	0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周战先生已履行其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并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根据相关法规要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本次减持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4、本次减持情况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6-36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6年5月25日至2026年11月24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9,249,8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80%)，出售所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集中竞价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未出售已回购股份。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出售公司已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实施对应股份出售计划，对应出售计划存在出售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拟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上述出售期间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 157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大会议案")，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6月29日，大会表决投票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起至2026年7月30日17:00止。2026年8月3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计票结果如下：

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份额共计2,054,025.42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3,749,826.89份的54.78%，达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终止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并由参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对于议案，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2,047,445.47份，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6,579.95份，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份。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总数的99.68%，达到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为：公证费9,000元，律师费20,000元，合计29,000元，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6年8月3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基金合同》终止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通过的本次大会议案及议案说明，本基金将从2026年8月5日起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投资者提出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申请，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及时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东兴改革精选